

浙江一高校干部用公款带全家出游 谎报3岁儿子为外聘人员

“从读书开始,我从未离开过学校,一直接受良好的教育。由于一时没有控制住自己的贪念导致了今天的下场。我对不起父母,也辜负了领导的信任。”10月21日,在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的法庭上,浙江工业大学膜分离与水科学技术中心原主任助理兼办公室主任陈贤鸿声音嘶哑地表示,愿意认罪悔罪。

2016年5月,已任职浙工大膜水中心办公室兼实验室主任一年的陈贤鸿,早已熟悉了整个中心的财务和报销流程,他的心里一直打着“小九九”,琢磨如何才能从中谋利。

夏天时,当家人提及暑期外出旅游,陈贤鸿想到一个“好主意”——伪造信息,用公款带全家人出去玩!他利用其管理或协助分管财务工作的职务便利,将其父母、妻子、小姨子,甚至只有三岁的儿子都编造为浙工大的外聘人员,并伪造与其共同因公出差的材料,将全家人外出旅游的机票、住宿等费用统统报销。

2016年5月至2019年8月,通过这个“好主意”,陈贤鸿以报销差旅费名义骗取公款共计10.6万余元。

陈贤鸿当上办公室主任后,身边的“好兄弟”也越来越多,浙工大研究生院工作人员孔某某,就在陈贤鸿“好兄弟”的名单中。有次大家闲坐聊天,陈贤鸿提到,“学校,最多的就是学生,我们得做点什么”。几人思来想去,陈贤鸿想到了一个赚钱的方法:借“名”赚钱。

2016年10月至2019年3月,陈贤鸿通过孔某某、海洋学院学生尚某某、化工学院学生周某某等人获取共计44名在校学生的个人及银行卡信息,多次虚构这些学生为浙工大膜水中心提供劳务的事实,陆续向他们发放劳务费33.9万余元。之后,陈贤鸿从这些学生处将钱收回,除去给部分学生、孔某某等相关费用及个人所得税,陈贤鸿得到了26.7万余元。

这借名生钱的方法,让陈贤鸿沾沾自喜。2018年1月至2019年7月,陈贤鸿又利用职务便利,向浙工

大勤杂人员毛某某的姐姐、妻子发放劳务费,再让毛某某把钱交回来,通过该方式再次骗取公款共计9.5万余元。他还虚构其父陈某某、母亲郑某某为浙工大膜水中心外聘人员以及为膜水中心提供劳务的事实,发放劳务费共计20.2万余元。

从2016年起至事发,陈贤鸿通过这种方式非法占有公款214.8万余元。

虽然在高等院校任管理职务,收入可观,但陈贤鸿还是认为,这和教授们上千万元的科研经费相比,自己每个月的工资“实在是太低了”。

正是这种思想,让某科学仪器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销售经理刁某某盯上了他。

在浙工大膜水中心采购场发射扫描电子显微镜时,刁某某找到陈贤鸿“约他一起喝个小酒”。在酒吧里,刁某某请他“帮帮忙”,并用手指蘸取酒水,在桌上写下了一个“6”字,即表示6万元人民币。“这是我小半年的收入呀!”陈贤鸿想到这里,上班后便将刁某某所在公司的相关仪器技术参数写进采购执行建议书,最终该公司中标此项目。

为了感谢陈贤鸿在招投标及签约过程中的帮助,2017年8月,刁某某通过快递寄送1万美元给陈贤鸿。看着一大沓美元大钞,陈贤鸿甚为开心,并分两次兑换成人民币6.5万余元。任职期间,陈贤鸿利用职务便利为他人“帮帮忙”谋取利益,非法收受他人财物折合人民币14.58万元、美元1万元。

贪腐的种子一旦种下,结出的果实必然是令人悔恨的苦果。

2020年5月,因涉嫌严重违纪违法,陈贤鸿接受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同年7月,陈贤鸿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并被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10月21日,陈贤鸿因犯贪污罪、受贿罪被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5年,并处罚金人民币30万元。

(澎湃新闻)

淮安“7·6”重大暴力袭警案一审宣判 两凶手被判死刑

11月24日上午,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开宣判“7·6”重大暴力袭警案,以犯故意杀人罪、寻衅滋事罪,一审依法判处被告人马伟兵、马洪兵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法院经审理查明,2020年7月6日上午,淮安市公安局巡特警支队警务人员王涛(殁年32岁)、王春坤、吴骏和安业雷(殁年32岁)等四人,接受命令前往淮安市生态文旅区排查并伺机抓捕网上通缉人员被告人马洪兵。当日10时许,王涛等四人在板闸家苑某楼504室马某兵(系被告人马伟兵三弟)家发现马洪兵,遂表明警察身份并要求其配合警务工作。马洪兵拒不配合,手持菜刀拒捕并爬上厨房窗户,以跳楼相威胁。

双方僵持过程中,家住该楼403室的被告人马伟兵外出回家,从5楼消防井内取出平时藏匿的两把尖刀,双手各持一把冲入504室,在与马洪兵短暂交流后即对在场警务人员进行捅刺,与此同时,马洪兵则手持两把菜刀从厨房冲向警务人员挥砍,致使民警王涛、辅警安业雷死亡,辅警吴骏受伤。

被告人马伟兵、马洪兵作案后,携带刀具驾驶电动车逃离现场。

(南京晨报)

当日18时30分许,被告人马伟兵、马洪兵被追捕的公安民警发现后挥刀拒捕,在马洪兵被民警开枪击中腿部后,两被告人被抓获归案。经鉴定,被告人马伟兵、马洪兵作案时具有完全刑事责任能力。

法院经审理后认为,被告人马伟兵、马洪兵因涉嫌寻衅滋事犯罪被网上追逃,针对依法执行职务的警务人员持刀疯狂袭击,致两死一伤,后果极其严重,逃离现场被抓捕时仍持刀抵抗,庭审时拒不认罪,二人均有暴力犯罪前科,且马洪兵多次被判处刑罚,故两被告人的犯罪后果特别严重,情节特别恶劣,人身危险性极大,均属罪行极其严重。

为维护社会治安秩序,保护公民人身权利不受侵犯,严厉打击暴力犯罪活动,依法判处被告人马伟兵犯故意杀人罪,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犯寻衅滋事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决定执行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被告人马洪兵犯故意杀人罪,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犯寻衅滋事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决定执行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接个外地电话 她的银行卡上被转走20万

电信诈骗无处不在,每个人都应该提高警惕性,以防受骗。11月22日下午,四川泸州的张女士接到一个广东来电,对方称张女士的快递在运送过程中损坏了,可以退款,但需要加QQ来协助张女士进行申请。

因为最近自己确实有快递,张女士并没有起疑,便在QQ上和对方交谈起来。在对方的“悉心指导”下,张女士通过对方发来的二维码将自己的银行卡号、密码、动态支付码等信息全部填写了进去。

但是后来,张女士并没有等来任何退款的消息。她收到的信息显示,银行卡上的钱正在一笔一笔被转出……

张女士突然反应过来——“对方是骗子!”张女士给骗子提供信息的两张卡上一共有190多万……张女士不敢再往下想,马上拨打110报警。

110接警员立刻接通了泸州市反诈中心的电话,进行“三方

通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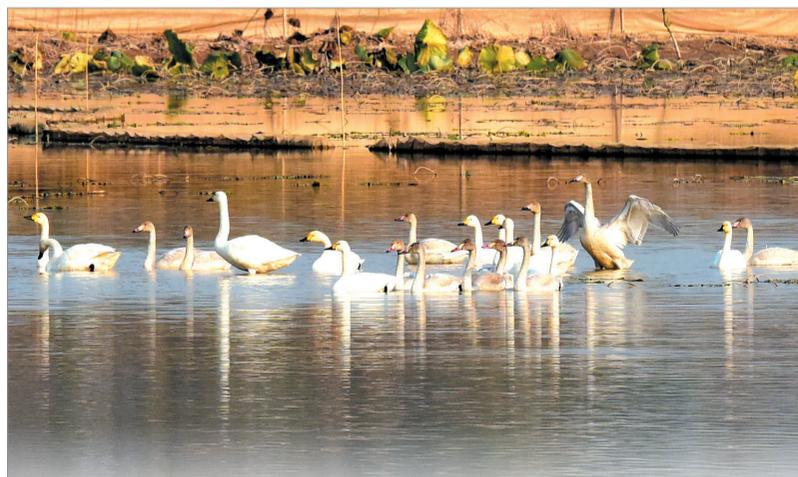
“哎呀!我遭了一百多万,咋个办啊?”张女士对接警人员说。据民警回忆,张女士声音略微发抖,透出明显的紧张情绪。

泸州市反诈中心接警人员根据张女士提供的信息,随即开展紧急止付工作。由于张女士是将银行卡号、密码、动态支付码等重要信息告知嫌疑人,所以无法及时获取嫌疑人使用的账户。

值班人员果断调整思路,对张女士的两个银行账户进行了相关保护操作,使得嫌疑人无法再次转账。同时指导张女士拨打银行客服电话进行紧急挂失操作,并前往柜台修改密码。

张女士前往银行修改密码并查询账户余额后,发现自己的两个账户被嫌疑人转走了20余万元。因反诈中心处置及时,保住了卡上其余176万元。目前,该案正在调查中。

(红星新闻)



黄河故道湿地迎来“稀客”

白天鹅在河南省商丘市民权县黄河故道国家湿地公园栖息(11月6日摄)。(新华社)